

2026年度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

2026年1月23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主要职能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支出表	5
三、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
四、2025 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7
五、2025 年预算基金支出表	7
六、2025 年预算部门收支总表	8
七、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	8
八、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	9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明	1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朝阳经济开发区工作职责

1. 负责区域内党建工作，负责区域内党员干部和基层组织领导班子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工作；按照管理权限，做好干部的任免、奖惩、培养、教育和选拔等工作；负责统筹辖区内非公企业党组织建设工作；
2. 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区域内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各项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负责依据总体建设规划，承担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的相关服务工作；
4. 负责发展改革、工业与信息化、科学技术创新、统计工作；
5. 负责制定区域内招商引资政策，编制招商规划，发布对外招商项目，组织对外招商活动，管理区域内的进出口业务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6. 负责区域内营商环境建设，做好企业发展服务保障工作；
7. 负责入区投资项目评审工作；审核或申报区域内创汇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企业，协助区内企业办理各项行政审批事项；
8. 负责区域内各项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和其他建设项目的建设、监督和管理；负责环境保护的日常监督和管理；负责土地和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9. 负责安全生产、社会治安、应急管理和信访维稳等工作，研究和处理区域内重大突发性事件，并及时向党委、政府报告情况；
10. 负责开发区财政工作、国有资产管理工；
11. 负责指导、协调有关部门设在区域内的派出机构、分支机构，并配合做好相关日常工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综合办公室(督查办公室，信访局)

具体负责机关建设、目标考核、人事、劳资、保密，会议组织以及文字综合、协调、机关事务等工作。负责信访接待及处理工作。负责开发区重点工作进度及完成情况的监督检查。

2、党建工作办公室(非公党建指导办公室)

具体负责党员教育、党建、宣传、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纪检监察、统一战线、群团建设等工作。

3、招商局

负责制定区域内招商引资政策，编制招商规划，发布对外招商项目，组织对外招商活动，管理区域内的进出口业务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负责对外推介、洽谈、评审、签约、项目谋划包装、项目供地前期手续办理及后期跟踪服务等。

4、经济发展局(营商环境建设局)

负责组织开发区各专业统计联网直报、升规入统和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制定朝阳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并推动实施；负责企业科技服务等工作；负责省、市开发区各项报表及年度综合考评工作；负责营商环境建设工作。

5、规划和自然资源服务局

负责依据总体建设规划，承担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的相关服务工作。

6、财政局(税源管理办公室)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方针政策，承担开发区财政收支管理工作；负责年度预算的编制和执行，负责汇总年度决算；负责固定资产、非税收入、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工作；负责政府采购工作；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负责加强对涉税信息的归集、整理、分析工作，确保税收收入应收尽收。

7、建设管理局

负责区域内各项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和其他建设项目的建设、监督、维护和管

理及环境保护等工作。配合区环保分局依法完成日常监管工作。协调开发区企业配套设施及环评手续的办理工作。根据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对企业入区进行初审。

8、征收办公室

负责承担土地和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具体工作。根据征收范围发布征收范围公告。对征收的房屋情况组织调查登记并公布。拟定征收补偿方案并报区政府决定，对征收补偿方案进行论证并予以公布，征求公众意见。做好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宣传，解释工作。组织村民协商或抽签选定评估机构。拟定征收决定公告并报送区政府决定。与被征收人订立补偿协议。建立房屋征收补偿档案。

9、应急管理局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社会治安等工作，研究和处理区域内重大突发性事件，并及时向党委、政府报告情况。

(二) 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纳入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本级。

2026年预算的实有人员42人，其中：在职人员42人。

第二部分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53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3	1450.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35.6	二、住房保障支出	85.3	8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535.6	支出总计	1535.6	1535.6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50.3
2010350	事业运行	106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81.0
221	二、住房保障支出	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
229	三、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合计	1535.6

三、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6	876.6	
30101	基本工资	447.6	447.6	
30102	津贴补贴	112.7	112.7	
30103	奖金	117.6	11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2	6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4	5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	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6		276.6
30201	办公费	18.0		18.0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37.0		37.0
30207	邮电费	8.0		8.0
30208	取暖费	35.0		3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0		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8.0		8.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3.5		23.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4		4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		8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	1.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	1.4	
30305	生活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1154.6	878.0	276.6

四、2026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年预算数	比2025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2.3	-0.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	0	
3、公务用车费	2.3	-0.1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	-0.1	
（2）公务用车购置费			

说明：

-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五、2026 年预算基金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安排
此表无数据

六、2026 年预算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6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3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3
经费拨款（补助）	1535.6	二、住房保障支出	85.3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安排的拨款		三、其他支出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事业收入			
四、经营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535.6	本年支出合计	1535.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535.6	支出总计	1535.6

七、2026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7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类 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未纳入预 算管理的 专户及批 准留用资 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上年结转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3	145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50.3	1450.3									
2010350	事业运行	1069.3	106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81.0	381.0									
221	二、住房保障支出	85.3	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3	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229	三、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合计	1535.6	1535.6									

八、2026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8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3	1069.3	38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50.3	1069.3	381.0			
2010350	事业运行	1069.3	106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81.0		381.0			
221	二、住房保障支出	85.3	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3	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229	三、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合计	1535.6	1154.6	381.0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预算收入1535.6万元，均为财政拨款，与2025年相比减少292.4万元，主要是财政拨款减少。2026年财政预算支出1535.6万元，比2025年支出减少292.4万元，主要是缩减开支。包括：一般公共服务145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5.3万元。

二、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35.6万元，比2025年支出支出减少29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50.3万元，占94.5%；住房保障支出85.3万元，占5.5%。

三、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1154.6万元，比2025年基本支出减少27.9万元，主要是部分基本支出减少。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876.6万元，其中：基本工资447.6万元、津贴补贴112.7万元、奖金117.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1.2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障缴费51.4万元，住房公积金85.3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276.6万元，其中：办公费18万元、水费10万元、电费37万元、邮电费8万元、取暖费35万元、差旅费5万元、维修（护）费8万元、工会经费23.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4.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5.4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4万元，其中退休费1.4万元。

四、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3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5年预算无增减。

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无增减。

3、公务用车费2.3万元，与2025年预算减少0.1万元。

五、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0万元。

六、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预算收入1535.6万元，均为财政拨款，与2025年相比减少292.4万元，主要是财政拨款减少。2026年财政预算支出1535.6万元，比2025年支出减少292.4万元，主要是缩减开支。包括：一般公共服务145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5.3万元。

七、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35.6万元，比2025年支出减少29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50.3万元，占94.5%；住房保障支出85.3万元，占5.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事业运行收入1069.3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381万元，

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85.3万元。

八、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35.6元，其中：

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50.3万元，占94.5%；住房保障支出85.3万元，占5.5%。

按经济分类：基本支出1145.6万元，项目支出390万元。

九、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145.6万元，其中：

办公费18万元、水费10万元、电费37万元、邮电费8万元、取暖费35万元、工会经费2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4.4万元。

十、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政府采购支出700万元，工程类700万元。

十一、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6年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讯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预算绩效情况

2026年朝阳经济开发区超百万专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18.4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绿化养护服务(2026年)								
主管部门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春朝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施期	2026年1月--2026年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 年度财政拨款: 300								
	上年结余结转: 0元								
	其他资金: 0元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对区域内绿地、绿化树木、树球、绿篱墙养护、美化环境, 提升开发区区域内环境。								
	阶段性目标								
	对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进行维修, 保障正常供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指标完成值来源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支出金额	项目所需成本费用	≤300万元	≤300万元	计划标准	部门业务记录	100%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项目覆盖月份数量	项目覆盖月份数量	12个月	6个月	计划标准	部门业务记录	3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历史标准	部门业务记录、验收文件、合格证书	4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的及时性	工程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历史标准	部门业务记录	30%
	效益指标 20%	社会效益指标	开发区区域内环境的改善程度	开发区区域内环境的改善程度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历史标准	部门业务记录	10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0%	≥90%	历史标准	调查问卷、工作访谈	100%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注: 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指标分值权重按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设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指用于保障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机关和长春市电子政务服务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机关和长春市电子政务服务中心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按照国家规定的缴存基数和缴存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